

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提出全区金融工作建议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地方金融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服务全区金融机构和金融中介机构。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投资类企业设立变更的初审工作；负责对股权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基金公司设立变更的备案初审工作。负责全区企业上市工作政策宣传、规划制订、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指导推进企业通过境内外上市实现融资，负责协调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优化股权结构。配合金融监管机构规范和维护全区金融秩序，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承担牵头应对金融突发事件、开展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责任，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协助市金融监管局做好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的风防范相关工作。负责全区金融产业发展、推动发展金融科技、金融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单位构成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三个，各机构规范简称依次为综合科（行

政审批科)、金融服务科、风险防范科。下设二级预算单位二个,分别是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本级),重庆市南岸区企业上市服务中心。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392.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92.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0万元;收入比2023年减少51.71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51.71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392.71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99万元,金融支出330.8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38万元;支出比2023年减少51.7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29.0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22.68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2.7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2.71万元,比2023年减少51.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4.1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

务支出，比 2023 年减少 29.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下属事业单位调出 2 名工作人员相关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公用经费等预算支出，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对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项目支出 128.52 万元，主要用于规范地方新型金融类机构经营行为，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服务实体经济，鼓励更多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开展防范化解非法集资系列工作，提高案件化解率，强化日常监测预警和宣传，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为辖区居民提供巨灾保险保障等重点工作，比 2023 年减少 22.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对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金融机构管理及企业服务工作、巨灾保险承保等项目预算支出进行了调整。

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2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用车维护预算安排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9.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度下属单位公用经费计入了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11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9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8.52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

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堃 联系方式：023-62948231

表一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92.71	一、本年支出	392.71	392.7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2.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	31.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金融支出	330.81	330.8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392.71	支出合计	392.71	392.71		

表二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2.71	264.19	12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	3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3	31.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	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0	19.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5	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	13.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7	金融支出	330.81	202.29	128.52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8.21	202.29	5.92
2170101	行政运行	156.13	156.13	

2170150	事业运行	46.16	46.16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5.92		5.92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3.60		3.60
2170204	重点金融机构监管	3.60		3.6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	16.38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64.19	217.47	46.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38	214.38	
30101	基本工资	45.44	45.44	
30102	津贴补贴	26.90	26.90	
30103	奖金	54.14	54.14	
30107	绩效工资	27.21	27.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9	19.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5	9.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3	12.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2.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8	16.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	1.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2		46.72
30201	办公费	21.16		21.16

30205	水费	0.03		0.03
30206	电费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2.81		2.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16	培训费	0.64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41		9.41
30229	福利费	2.13		2.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4		7.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	3.09	
30305	生活补助	2.89	2.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0.20	

表四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2.00

表五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92.71	合计	392.7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2.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金融支出	330.8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表七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2.71	39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	3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3	31.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	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0	19.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5	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	13.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7	金融支出	330.81	330.8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8.21	208.21								

2170101	行政运行	156.13	156.13								
2170150	事业运行	46.16	46.16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5.92	5.92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3.60	3.60								
2170204	重点金融机构监管	3.60	3.6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	16.38								

表八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2.71	264.19	12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3	3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3	31.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	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0	19.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5	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	13.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4	9.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8	0.68	
217	金融支出	330.81	202.29	128.52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8.21	202.29	5.92
2170101	行政运行	156.13	156.13	

2170150	事业运行	46.16	46.16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5.92		5.92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3.60		3.60
2170204	重点金融机构监管	3.60		3.6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119.00		1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	16.38	

表九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9.00	119.00								
C	服务	119.00	119.00								

表十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223-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部门支出预算数	392.71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完成市级新上市企业目标任务，推动完善区内拟上市重点企业库，开展拟上市企业和重点部门政策培训，积极协调解决上市过程中的问题。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活动，通过开展排查和系统监测预警，及时发现非法集资活动苗头，会同司法机关积极开展非法集资案件处置相关工作。制定金融业发展规划，推动长嘉汇金融中心建设，对区内小贷、融资担保、投资类公司提交审核的材料提出初审意见，对基金公司的设立变更提出初审意见报市金融监管局，对区内新型金融机构开展现场检查和日常监管，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制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方案，对区内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提供服务，推动区内金融人才队伍建设，推动重庆英才计划申报审核相关工作。</p>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金融机构风险排查率	20	%	≥	90
	企业整改达标率	15	%	≥	85
	风险企业行政处置率	15	%	≥	90
	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	10	%	≥	90
	巨灾保险保障人口覆盖率	25	%	=	100
	巨灾保险购买服务完成率	15	%	=	100

表十一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23-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监督检查专项	主管部门	223-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当年预算	9.52		
项目概况	<p>根据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要求对小贷、担保、基金、典当、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进行日常监管工作;以及对区内上市及拟上市企业、银政保等金融机构开展服务，解决相关问题。为进一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积极应对金融突发事件、开展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优化全区金融生态环境，按照市金融办要求，要加强打非工作队伍建设，保障人员和经费，加强业务培训，确保人力物力、监管服务等适应打非工作需求。</p>		
立项依据	<p>《中共重庆市南岸区委办公室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南岸委办发[2019]46号）重庆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典当整顿规范工作的通知》（渝金〔2019〕58号），《关于开展2019年小额贷款公司现场检查的通知》（渝金〔2019〕160号），《关于印发2019年度融资担保公司现场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渝金〔2019〕200号），《关于开展融资担保公司监管评价的通知》（渝金〔2019〕219号）《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服务企业上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19〕8号），《中共重庆市南岸区委办公室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市对区考核指标任务分解表>的通知》。市打非办《关于印发<2019年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工作要点>的通知》（渝打非金发〔2019〕3号）、市打非办《关于印发<重庆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渝打非金发〔2018〕12号）和市打非办《关于印发<重庆市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工作制度>的通知》（渝打非金发〔2018〕7号）市打非办《关于做好2019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渝打非金发〔2019〕2号）南岸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第一巡视组关于巡视南岸区（含经开区）反馈意见的整改>的通知》（南岸委发〔2019〕22号）和市打非办《关于继续深入推进非法集</p>		

	资陈案积案处置攻坚的通知》（渝打非金发〔2019〕6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市金融监管局当年工作要点，有序开展防范化解非法集资风险相关工作。督促区内新型金融机构按市级部门监管要求，规范经营服务，积极整改问题。组织区内重点企业和部门开展上市培训，通过多种渠道开展上市政策宣传。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开展检查家数	10	≥	5	家	否
	企业经营合规评价数量	20	=	5	家	是
	监管监测预警率	10	≥	90	%	否
	监管对象满意度	10	≥	70	%	否
	金融机构风险排查率	20	≥	90	%	是
	企业整改达标率	20	≥	85	%	是

2024 年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23-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巨灾保险承保专项	主管部门	223-重庆市南岸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当年预算	119.00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代表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作为投保人签订保险协议，对南岸区行政辖区内的所有自然人，包括常驻人口、临时来南岸出差、工作、旅游、务工、途经等流动人员和抢险救灾、救援人员等人员；辖区内居民住宅及其家庭财产；临江商铺洪水救助等提供保险保障。					
立项依据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巨灾保险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4】121号）					
当年绩效目标	如南岸区发生洪涝、干旱、大风、雷击等自然灾害及森林火灾、水库溃坝等情况，可按照巨灾保险约定，由保险公司为区内居民提供一定伤亡救助和资金赔偿。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巨灾保险服务承接主体数量	25	≥	1	家	是
	巨灾保险保障人口覆盖率	15	=	100	%	是
	巨灾保险保障对象满意度	10	≥	90	%	否
	巨灾保险购买服务完成率	25	=	100	%	是
	巨灾保险保障时效覆盖率	15	=	100	%	是

